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楊幃婷
電話：03-5216121#273
電子信箱：02126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北區南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301951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教學五字第1130122649號附件 (376580000A_113019514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公告修正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
項1份，並自113年11月27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3年11月29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30122649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
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學務處 113/12/02 12:55



1130006461 有附件